

目 录

一、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

审计说明.....第 1—2 页

二、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第 3—4 页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 专项审计说明

天健审〔2025〕812号

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郑州速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速达股份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在此基础上，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速达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速达股份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速达股份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为了更好地理解速达股份公司2024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二、管理层的责任

速达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2024年修订）》（深证上〔2024〕397号）的规定编制汇总表，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速达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汇总表发表专项审计意见。

四、工作概述

我们的审计是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进行的。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审计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计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审计结论

我们认为，速达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汇总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26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2024 年修订）》（深证上〔2024〕397 号）的规定，如实反映了速达股份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郑州通达工业机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郑州通达工业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4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24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4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4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4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非经营性占用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非经营性占用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非经营性占用
总计		-	-	-							-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4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4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4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4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4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经营性往来、非经营性往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上海嘉诺密封技术有限公司	股东李锡元参股公司[注1]	应收账款	8.54	80.40		55.78	33.15	销售	经营性往来
		上海嘉诺流体技术有限公司	[注2]	应收账款		5.56		0.71	4.85	销售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郑州航空港区通达工业机械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5,716.46		7,477.47	38,238.99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鄂尔多斯市通达工业机械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854.76		2,627.28	4,227.48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朔州市通达工业机械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22			1.22	资金往来	非经营性往来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其他应收款	400.99	23.00		400.24	23.75	押金保证金	经营性往来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应收账款	4,056.17	11,181.54		8,995.52	6,242.19	销售	经营性往来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合同资产	131.56	872.22		551.12	452.66	销售	经营性往来
		郑州煤机长壁机械有限公司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账款	11.82	76.84		67.43	21.23	销售	经营性往来
		郑煤集团瑞安新疆机械有限公司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账款	596.91	3.08		599.99		销售	经营性往来
		郑州煤机智能工作面粉科技有限公司	郑煤集团瑞安新疆机械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应收账款	30.92	47.09		24.76	53.25	销售	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24年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24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24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24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24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经营性往来、非经营性往来)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郑州恒达智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账款		0.22			0.22	销售	经营性往来
	郑州煤矿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账款	60.43	133.33		58.51	135.24	销售	经营性往来
	郑州煤矿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合同资产	6.49	15.40		6.49	15.40	销售	经营性往来
	郑州煤矿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预付款项		270.43			270.43	采购	经营性往来
	郑煤机智鼎液压有限公司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账款	0.77	0.20		0.97		销售	经营性往来
	徐州徐工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账款	227.38			227.38		销售	经营性往来
	徐州徐工液压件有限公司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应收账款	547.34	435.11		317.36	665.08	销售	经营性往来
总计	-	-	-	6,079.32	66,179.39		21,412.71	50,846.00		-

[注1]上海嘉诺密封技术有限公司系李锡元参股5.7549%的公司，公司IPO申报过程中，出于与2019年12月公司前次申报创业板时的信息披露保持一致性考虑，自2025年1月1日起不再将其认定为关联方

[注2]上海嘉诺流体技术有限公司原为李锡元参股的公司，2018年6月，李锡元已将其持有上述公司的股权全部转让，相关价款已经付清，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经完成。公司IPO申报过程中，出于与2019年12月公司前次申报创业板时的信息披露保持一致性考虑，自2025年1月1日起不再将其认定为关联方

法定代表人:

李锡元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罗小苗

会计机构负责人:

罗小苗

